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　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成淑慧
電話：市話：06-2991111＃8329、網電：99511
電子信箱：tn58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學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0403504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350436A00_ATTCH1.doc、0350436A00_ATTCH2.doc、0350436A00_ATTCH3.doc、0350436A00_ATTCH4.doc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台北市TVBS關懷台灣文教基金會「寶貝我們的希望」補助本市國中小貧困學童助學金（含書籍費及代收代辦費用）之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北市TVBS關懷台灣文教基金會104年6月29日（104）關字第02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貧困學童每年每人6,000元助學金（分第一、二學期撥款，優先使用於書籍費及代收代辦費，有剩餘經費再由學校依照認養學生實際需求統籌處理，包括學用品、制服費、學校課輔費……等就學用途項目）。

三、本案以特偏遠、偏遠地區及103學年度獲補助學校（不含原台南市非偏遠學校）為優先，補助校數以國中小各20校為原則，請學校協助提供給最需要的學生；另該會建議：學校申請本案補助人數若低於10人，請另覓其他經費予以協助。

四、本案如有涉及其他處室相關業務，請橫向協調聯繫。已依

規定領取政府之補助、減免或其他性質相當之給付者，不得重複申請；另百人以下學校市府已專案補助教科書及午餐費，依規定不適用本補助案。

五、本案申請資料係以電子檔方式收件，請欲申請學校務必將表格電子檔轉交導師配合e化處理（勿用手寫），彙整後，於104年9月23日（星期三）前備齊前項資料上傳至本局線上填報系統(編號4706)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六、檢附學校推薦名冊、學校簡介、學生推薦名冊、學生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5-07-03 13:57:46